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1N78428645620266401

采购单位（甲方）：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

供应商（乙方）：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78428645620266401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之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和二次竞价等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1526-103211163	西奥电梯/XIOLIFTGMEIII(MRL)-P电梯	GMEIII(MRL)-P	1(-)	76400.00	76400.00
2	-	【配件】语音报站	-	1	3000.00	3000.00
3	-	【配件】层高差价（元/米）	-	5	2300.00	11500.00
4	-	【配件】层站差价（元/层）	-	3	4900.00	14700.00
5	-	【配件】单冷空调	-	1	8000.00	8000.00
6	-	【配件】云五方	-	1	6000.00	6000.00
7	-	【配件】通讯协议对接费	-	1	10000.00	10000.00
8	-	【配件】控制系统升级	-	1	10000.00	10000.00
9	-	【配件】曳引系统升级	-	1	10000.00	10000.00
10	-	【配件】司机直驶	-	1	1000.00	1000.00
11	-	【配件】井道增加圈梁	-	2	7000.00	14000.00
12	-	【配件】垃圾清运（元/台）	-	1	2500.00	2500.00
13	-	【配件】施工区域产品保护（元/台）	-	1	3000.00	3000.00
14	-	【配件】井道防护隔离网（元/平方米）	-	28	1000.00	28000.00
15	-	【配件】光幕门保护	-	2	2200.00	4400.00
16	-	【配件】钢牛腿（元/层）	-	5	500.00	2500.00
17	-	【配件】操纵箱：液晶	-	1	5000.00	5000.00
18	-	【配件】门系统升级	-	1	10000.00	10000.00
19	-	【配件】轿厢保护装置（元/台）	-	1	8000.00	8000.00
20	-	【配件】视频电缆（元/米）	-	30	50.00	1500.00
21	-	【配件】厅/轿门镜面不锈钢（元/ 扇）	-	6	1500.00	9000.00

22	-	【配件】轿门锁	-	1	3500.00	3500.00
23	-	【配件】远程物联网系统	-	1	8000.00	8000.00
24	-	【配件】BA接口	-	1	2500.00	2500.00
25	-	【配件】自动再平层	-	1	5000.00	5000.00
26	-	【配件】层站显示器：液晶（元/层）	-	5	500.00	2500.00
27	-	【配件】定制吊顶	-	1	3000.00	3000.00
28	-	【配件】镜面不锈钢（轿厢壁元/台）	-	1	8000.00	8000.00
29	-	【配件】消防联动	-	1	500.00	500.00
30	-	【配件】紧急消防员服务	-	1	500.00	500.00
31	-	【配件】消防迫降成功反馈	-	1	500.00	500.00
32	-	【配件】紧急消防返基	-	1	1000.00	1000.00
33	-	【配件】三侧壁扶手（一根）	-	3	1500.00	4500.00
总价（元）		278000.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27800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0.00				

注：

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二、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合同价款为（大写）： 贰拾柒万捌仟元整 ， 合同价款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政府规费、税金等。

（二）合同价款中，元按照下列第一种方式支付； 278000.00 元按照第二种方式支付。

1、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十日内申请国库集中支付。

2、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自行支付。

（三）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杭州景苑支行

银行账户： 19016101040004606

3、 货物验收后一次性支付

三、履约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 2026 年 11 月 6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履行地点： 川沙新镇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

四、其他事项

质保期：自相关政府部门验收后24个月，最长不超过发货之日起30个月。

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使用《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并为其组成部分。

五、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双方：

甲方： 上海市浦东新区三林镇人民政府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浙川路210号

电话： 021-36681033

联系人： 戈思雨

2026年11月06日

乙方：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路168号

电话： 13316879210

联系人： 印璞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杭州翠苑支行

银行账号： 19016101040004606

2026年11月06日